

收 據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茲收到：國家人權博物館

新臺幣：_____萬_____仟_____佰_____拾_____元整。(請以國字大寫表示)

上款係：國家人權博物館駐館藝術家計畫
計畫名稱：「○○○○○○○○」創作費

領款人(簽名或蓋章)：

身分證字號：

戶籍地址：

聯絡電話：

E-MAIL：

立帳郵局/銀行名稱：_____

分行名稱：_____ 代碼：_____

撥款帳號：_____

備註：

1. 請檢附帳號存摺封面影本。
2. 本館將代為扣繳補充保費，以及創作費將依規定預扣所得稅。